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62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股份”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11月2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11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辉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筹）的议案》

充分考虑医疗信息化对正处于攻坚阶段的我国医疗改革的战略意义以及医疗行业解决方案市场的持续增长的发展趋势，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电子病历的业务水平，提升智慧医疗板块的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能力，银江股份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智慧医疗”）拟与程刚先生共同出资 400 万元，成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筹），其中银江智慧医疗将以现金形式出资 204 万元，占合资公司总股本的 51%；程刚先生拟以现金形式出资 196 万元，占合资公司总股本的 49%。

银江智慧医疗在本项目的出资共计 204 万元，该资金来自于银江智慧医疗自有资金，该自有资金来源于银江股份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银江智慧医疗的超募资金 20783161.48 元。公司监事会已经出具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全资子公司银江智慧医疗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有利于提高公司在智慧医疗领域内的市场竞争优势，是对电子病历领域未来重要发展机遇的及时把握，将进一步增

强银江智慧医疗的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能力,有利于银江智慧医疗在医疗信息化行业的长远发展,为银江股份创造价值。同时,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决策程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未发现损害银江股份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筹)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204万元设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筹)。

公司保荐机构已就上述议案内容出具了保荐意见:银江股份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银江股份在医疗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竞争力,并提升公司营运管理水平。因此,银江股份本次超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同时,海通证券将持续关注银江股份剩余超募资金的使用,确保银江股份对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银江股份现拟以其6家全资子公司即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安徽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福建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江西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增加杭州银江智慧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杭州银江智慧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原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亿元。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1年7月31日,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安徽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福建

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江西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6 家全资子公司资产评估价值共计 8224.98 万元，其中 7000 万元用于增加杭州银江智慧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该公司资本公积金。

本次股权增资事宜办理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定工商程序，及时办理杭州银江智慧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